



主醫治三十八年的病人

經文：約5:1-15

引言：

神蹟的事實。今日到耶路撒冷，仍可見到這地方上面蓋了一座禮拜堂。

一．猶太人要神蹟(參太16:1-4; 12:38-39; 林前1:22)

但最大的神蹟是人悔改歸向神，順服神的命令。如約拿與尼尼微城的人。

二．這醫病神蹟的重點

1.有許多病人，但耶穌只醫一個人，在其他經文，耶穌曾醫好所有的病人(太8:16; 可1:32-34; 路4:40-41)。但這裏為何只醫一人？這裏情形不同，水動時能行動下水的都下去(約5:7)，只有他無人幫助，這顯明人心裏都以自己的病最重要，而少有以別人的病為重要，主醫治他，因無人肯幫助他。

2.他的病與罪有關(約5:14)。但不是所有的病都與罪有關(約9:3)。

3.耶穌用一句話叫他痊癒(約5:8)。沒有禱告，唱詩等宗教儀式，也不用咒語，這與其他術士醫病大不相同。

4.病人立刻痊癒，不需康復期，且健壯能拿褥子行走(約5:9)。主的醫治是立刻，徹底的健康。

5.他得醫治時，不認得是耶穌醫他，後來才知道(約5:13-15)。耶穌治病不是揚自己的名聲，乃是顯神憐恤人的心腸。

三．對我們的教訓

1.關心那沒有人關心或幫助的人。

2.靠神的愛心，能力，智慧去幫助人。

3.要介紹人以認識耶穌為救主，而不是單幫助人解決困難。

4.作任何善事，不是求名。

四．對主耶穌的認識

1.注意無助的人。

2.主動去幫助人。

3.立刻赦罪。

4.赦罪比病重要。

5.忍受人的攻擊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